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
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因工作需要，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范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
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意见：经审阅范帆先生的履历等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
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
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
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
会审议。
范帆先生简历如下：
范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管
理科学专业，硕士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历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高级投资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上投
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兼高级基金
经理。现任福达股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
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

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
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7 日